

# 北京赛佰特“产学研合作协同育人”项目介绍

## 教育部产学研合作协调育人项目概况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深化高等学校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的实施意见》（国办发〔2015〕36号）文件精神，积极响应教育部高等教育司《关于征集产学研合作协同育人项目的函》的号召，2017年9月29日，经教育部高教司官网发布，北京赛佰特科技有限公司正式成为2017年第二批产学研合作协同育人项目的合作企业。

北京赛佰特科技有限公司此次与教育部、全国高校联合共建产学研合作协同育人项目共计包括“新工科建设专题”、“教学内容和课程体系改革”、“师资培训”、“实践条件建设”、“校外实践基地建设”、“创新创业教育改革”、“大学生实习实训”在内七个大类160个项目。在坚持多层次、多渠道、多形式、讲求实效的原则下，深入推动校企双方产学研合作，协同育人。

项目合作面向全国高等院校新工科类专业方向，重点包括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工业机器人、人工智能、智能制造、智能科学与技术等新兴工科类专业，与高校共同探索多学科交叉融合的专业建设、人才培养模式、跨学科课程教学等内容，对传统工科专业进行改造升级，积极开展新兴工科专业建设的研究与探索，深入推进新工科类专业产学研合作办学、合作育人、合作就业、合作发展，实现合作共赢。

## 教育部高教司官网链接：

[http://www.moe.gov.cn/s78/A08/A08\\_gggs/A08\\_sjhj/201709/t20170930\\_315856.html](http://www.moe.gov.cn/s78/A08/A08_gggs/A08_sjhj/201709/t20170930_315856.html)

## 具体项目合作内容如下：

### 1. 教学内容和课程体系改革

#### 1.1 建设目标

面向高等院校的计算机类、电子信息类、机电类、自动化类等理工类专业方向，重点包括嵌入式、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工业机器人、智能制造、智能科学与技术等新兴专业的课程建设和教学改革工作。结合企业技术平台和行业资源联合学校共同开发教学与课程体系（教案、教材、课件、微课、仿真等）、教学实验体系，实训案例等内容，推动高校及时

更新教学内容、完善课程体系,对接行业需求,建成一批高质量、可共享的课程和教学资源。

所涉及的教学内容和课程体系改革项目方向包括:

1) 共同开发最新的技术课程体系,包括专业核心课程及专业实践课程。由专业技术人员支持授课,结合院校专业基础课程交付实施,巩固学员专业基础知识的同时提升岗位技术能力,提高就业竞争力;

2) 北京赛伯特提供平台及技术支持,开展学院及专业共建合作,共同制定人才培养方案,打造校企合作品牌;

3) 校企双方共同建立并完善产学合作的专业资源库。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教学大纲、教学日志、教学课件、实训教材、线上课程、商业项目、案例资源、测试题、配套习题、试卷、实训作业、参考文献、教学音频视频、开发工具及其它配套资料等。

## 1.2 申报条件

1) 项目申报人为全国高等院校计算机类、电子信息类、机电类、自动化类等理工类专业方向主要负责人。

2) 院校领导支持教学内容改革与创新,大力推动产学合作、课程共建,有专门负责人(系主任级别)与企业对接。

3) 申报该项目,原则上以院校现有人才培养方案和课程体系为基础,包括已经开设或排入计划即将开设的教学内容与专业课程;未开设的新课程,经双方协商,共同修订人才培养方案、课程体系和教学计划。

4) 如果企业方技术平台升级或校方教学计划变更,原则上双方投入依旧是原比例的项目配套资金,或者协商解决项目实施费用。

## 1.3 建设要求

1) 教学内容应符合学科及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删减比较陈旧的内容，增加前沿及实战的内容。教学方式方法有创意，有明确的教学目标，重点解决教学中的难点、重点。

2) 课程体系应按照课程大纲内容，紧密结合社会行业相关岗位需求，增开学科或专业前沿技术与应用课程，理论联系实际，注意培养学生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的能力。通过对有关问题或有关领域的延展思考，启迪学生的创造力。

3) 编写教材必须注意总结教学经验，体现循序渐进的原则，要注意由浅入深、由易到难，对于教材中的关键、难点、重点，尤其要阐述透彻。除理论章节外，需匹配一定数量的实践实训环节内容。

4) 改革项目须具有一定的开放性与共享性，可将项目成果在不同院校相关专业间进行示范与推广。

#### **1.4 支持办法**

1) 本次教学内容和课程改革项目拟定重点支持以下几个方向：嵌入式、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工业机器人、智能制造、智能科学与技术等专业教学内容和课程改革。

2) 拟支持 10 个教学内容和课程体系改革项目，建设周期为 2 年。

3) 赛伯特对立项单位提供人才需求、岗位分析等行业技术数据资料，并协助院校完善人才培养体系、专业课程设置、实习实训内容、教材编写、课程内容与项目案例开发、考核标准体系建设，并根据院校实际需求情况，派遣企业高端人才进行授课和必要的现场指导。

#### **1.5 申请办法**

1) 项目申报人应填写《2017 赛伯特产学合作协同育人项目申报书》；

2) 项目申报人须按教育部产学合作协同育人项目组要求按时提交申报书，申报书需加盖申报人所在单位的公章，纸质版申报书一式三份，邮寄地址：北京市丰台区富丰路 2

号星火科技大厦 8 层，收件人：张方杰，联系电话：13910651278；PDF 电子版申报书一份，发送至：zfq@cyb-bot.com。

3) 院校递交申报材料的截止时间为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以电子版申报材料邮件为准)。

4) 赛伯特将组织专家进行申报项目评审，并按教育部产学合作协同育人项目组要求按时公布入选项目名单；

5) 赛伯特将与项目主要负责人所在学校签署项目立项协议书。所立项项目建设执行周期最长 **2** 年，所有工作需在协议时间内完成。项目负责人提交结题报告后，企业将组织相关专家对项目进行评审验收。

## **2. 师资培训**

### **2.1 建设目标**

为了更好地发挥企业新技术应用在人才培养方面的作用，提高教师的专业技术水平和教学实践能力，解决制约新型工科专业发展的师资力量瓶颈，北京赛伯特科技有限公司结合自身资源和有利条件，在教育部大力支持下，特别面向全国广大院校开展师资培训项目。

主要针对全国高等学校计算机类、电子信息类、机电类、自动化类等理工类专业方向，重点包括嵌入式、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工业机器人、智能制造、智能科学与技术等新兴专业的骨干教师，分阶段进行培训，培养一批教学经验与实践技术过硬的教师，助力高校建设新型“双师”型师资队伍。

### **2.2 申报条件**

1) 项目申报人为全国高等院校计算机类、电子信息类、机电类、自动化类等理工类专业方向负责人及课程教学骨干教师。

2) 学校领导应积极支持校企产学合作、协同育人项目，切实推进高校专业体系改革，优先考虑具有创新发展思路的试点合作院校。

3) 校企双方协商解决师资培养费用；原则上企业负责师资培训的组织、培训专业设备、培训课程内容及师资授课费用，学校负责参训老师的差旅及参训费用。

### 2.3 建设要求

1) 课程内容：围绕嵌入式、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工业机器人、智能制造、智能科学与技术等专业的核心课程和前沿应用技术内容，理论与实践相结合。

2) 授课方法：邀请行业、企业专家及高级工程师授课，采用启发式、讨论式、参与式的教学方法，避免理论灌输式的教学。

### 2.4 支持办法

1) 拟支持 20 个合作院校，建设周期为 2 年。

2) 为合作高校提供教师到企业参与项目、挂职锻炼的机会。

3) 联合中国电子学会，共建嵌入式、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工业机器人、智能制造、智能科学与技术师资培训班，以实操和集中培训相结合的模式，为参与项目的高校教师进行培训，根据实际情况适时实施和调整培训计划。

4) 在项目结束之际，公司将邀请所有入选项目的主要负责老师参加项目总结和经验分享研讨会。目的是对项目进行总结，巩固建设成果，并为公开共享建设成果给所有学校做准备。

### 2.5 申请办法

1) 项目申报人应填写《2017 赛伯特产学合作协同育人项目申报书》；

2) 项目申报人须按教育部产学合作协同育人项目组要求按时提交申报书，申报书需加盖申报人所在单位的公章，纸质版申报书一式三份，邮寄地址：北京市丰台区富丰路2号星火科技大厦8层，收件人：张方杰，联系电话：13910651278；PDF电子版申报书一份，发送至：z fj@cyb-bot.com。

3) 院校递交申报材料的截止时间为 **2017年12月31日**（以电子版申报材料邮件为准）。

4) 赛伯特将组织专家进行申报项目评审，并按教育部产学合作协同育人项目组要求按时公布入选项目名单；

5) 赛伯特将与项目主负责人所在学校签署项目立项协议书。所立项项目建设执行周期最长 **2** 年，所有工作需在协议时间内完成。项目负责人提交结题报告后，企业将组织相关专家对项目进行评审验收。

### **3. 实践条件建设**

#### **3.1 建设目标**

实践条件建设项目围绕高等院校的计算机类、电子信息类、机电类、自动化类等理工类专业方向，重点包括嵌入式、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工业机器人、智能制造、智能科学与技术等新兴专业，提供完善的专业建设方案、课程实践内容、硬件设备与软件资源、建设一批既满足学校教学实践课程内容、又具有科研创新与课题开发的创新型实验室、实训基地。帮助高校引入国内外先进教学设备与教学模式，进一步加强实践教学环节，提升实践教学水平。

#### **3.2 申报条件**

1) 项目申报人为全国高等院校计算机类、电子信息类、机电类、自动化类等理工类专业方向负责人及课程教学骨干教师。

2) 项目申报院校已开设嵌入式、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工业机器人、智能制造、智能科学与技术等新兴专业方向或核心课程。

3) 鼓励相关专业建设与创新实践负责人及骨干教师主持申报或进行参与。

### 3.3 建设要求

1) 建设校内实践基地，提供能容纳至少 30 人以上的实验场地。

2) 利用赛伯特实验、实训项目平台，开展项目实践教学活动。实行 CDIO 工程教育模式，做到“做学合一”，让学生积累项目经验。

3) 依托企业与院校共建联合实验室、实践基地，联合开发教学实践资源，课程设计、竞赛课题等内容。

4) 建设周期为 2 年，要求在申报成功后的半年内试运行，第一次组织至少 3 位以上的教师，指导学生进行项目实践。

### 3.4 支持办法

1) 拟支持 60 个实践条件建设项目，建设周期为 2 年。

2) 根据各合作院校实际情况，联合共建实验室、实践基地，企业提供专业硬件设备及实训平台，配套软件课程实践体系等资源，院校老师负责组织相关人员参与，并实施项目。

3) 在实践项目开展过程中，我司提供专业设备师资培训、工程师兼职授课、教师企业挂职锻炼等配套服务。

4) 我司将为立项项目院校提供必要的支持。包括并不限于：

a) 提供产品技术支持、课程实践教学等技术支持；

b)为项目中产生的优秀毕业生提供就业推荐工作；

c)企业技术团队与高校师资一起在合作期间的技术及交流活动支持,包括并不限于教材编写、项目案例及课件研发、项目合作开发、产学研合作等。

### 3.5 申请办法

1) 项目申报人应填写《2017 赛伯特产学合作协同育人项目申报书》；

2) 项目申报人须按教育部产学合作协同育人项目组要求按时提交申报书,申报书需加盖申报人所在单位的公章,纸质版申报书一式三份,邮寄地址:北京市丰台区富丰路2号星火科技大厦8层,收件人:张方杰,联系电话:13910651278;PDF电子版申报书一份,发送至:z fj@cyb-bot.com。

3) 院校递交申报材料的截止时间为 **2017 年 12 月 31 日**(以电子版申报材料邮件为准)。

4) 赛伯特将组织专家进行申报项目评审,并按教育部产学合作协同育人项目组要求按时公布入选项目名单;

5) 赛伯特将与项目主负责人所在学校签署项目立项协议书。所立项项目建设执行周期最长 **2** 年,所有工作需在协议时间内完成。项目负责人提交结题报告后,企业将组织相关专家对项目进行评审验收。

## 4. 校外实践基地

### 4.1 建设目标

校外实训基地项目围绕高等院校的计算机类、电子信息类、机电类、自动化类等理工类专业方向,重点包括嵌入式、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工业机器人、智能制造、智能科学与技术等新兴专业,依托北京研发中心、天津生产基地的雄厚软硬件条件,提供配套实习场



地、住宿、设备、岗位和定制化实践课程内容，联合高校开展校外毕业实习、生产实习、顶岗实践等活动与服务。使学生学习企业的先进技术和职场氛围，提升院校实践教学水平和学生就业质量。

## 4.2 申报条件

1) 项目申报人为全国高等院校计算机类、电子信息类、机电类、自动化类等理工类专业方向系主任以上级别教师。

2) 项目申报院校已开设嵌入式、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工业机器人、智能制造、智能科学与技术等新兴专业方向或核心课程，专业学生年级不低于二年级。

3) 优先考虑有意向的实质性专业共建的院系或高校。

4) 申报院校需组织所在院校符合实习实训条件的相关专业学生前往基地参加实习实训。

5) 申报院校需要委派专人负责与企业进行对接，并协助企业完成校外实训。

## 4.3 建设要求

1) 校外实践合作企业需要有专门的实习实践基地，提供专业设备和岗位，配套实习实训课程内容，指导教师，院校指派专门负责的教师全程参与，确保学生实习实践活动安全、有序进行。

2) 实践地基的实训内容丰富多样，设备技术先进，经过一系列岗位模拟、项目式的学习实践，激发学生的学习兴趣和创新意识、增强学生的工程素养和职业精神。

3) 参与学生在嵌入式、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工业机器人、智能制造、智能科学与技术等相关专业已经有 1-2 年的理论知识学习基础。

## 4.4 支持办法

- 1) 将为 20 个立项项目提供必要的支持，建设周期为 2 年。
- 2) 公司提供实训场地，负责学生的食宿。
- 3) 我司将根据学生人数，提供相应经费支持，用于专家讲师的聘请、实习实训学生的食宿补贴等。
- 4) 赛佰特科技将分阶段派遣经验丰富的讲师、工程师和行业专家，结合行业企业实际需求对参训学生进行培训授课、项目实战和技术指导。
- 5) 赛佰特科技将根据各合作院校实际情况适时实施和调整实习实训计划，以方便各院校申报人灵活组织相关学生参训。

#### 4.5 申请办法

- 1) 项目申报人应填写《2017 赛佰特产学合作协同育人项目申报书》；
- 2) 项目申报人须按教育部产学合作协同育人项目组要求按时提交申报书，申报书需加盖申报人所在单位的公章，纸质版申报书一式三份，邮寄地址：北京市丰台区富丰路 2 号星火科技大厦 8 层，收件人：张方杰，联系电话：13910651278；PDF 电子版申报书一份，发送至：zjf@cyb-bot.com。
- 3) 院校递交申报材料的截止时间为 2017 年 12 月 31 日（以电子版申报材料邮件为准）。
- 4) 赛佰特将组织专家进行申报项目评审，并按教育部产学合作协同育人项目组要求按时公布入选项目名单；
- 5) 赛佰特将与项目主负责人所在学校签署项目立项协议书。所立项项目建设执行周期最长 2 年，所有工作需在协议时间内完成。项目负责人提交结题报告后，企业将组织相关专家对项目进行评审验收。

## 5. 创新创业教育改革

### 5.1 建设目标

创新创业教育改革项目面向高等院校的计算机类、电子信息类、机电类、自动化类等理工类专业方向，重点包括嵌入式、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工业机器人、智能制造、智能科学与技术等新兴专业，依托赛佰特企业技术与资源，提供配套软硬件产品、建设大学生双创实验室、双创空间，提供师资培训、工程师兼职授课指导等服务，引进全国大学生竞赛平台、创新性产品孵化、风险投资等配套服务资源、解决优秀毕业生就业等一整套的创新创业教育改革实践方案。

### 5.2 申报条件

- 1) 项目申报人为全国范围内高校创新创业教育负责人、相关专业负责人，在各类全国性的大赛作为指导老师优先。
- 2) 申请高校创新创业教育改革项目，选派优秀师生代表参与项目并获得相应培训和指导服务，同时企业投入配套资源和支持经费。
- 3) 优先考虑已开展或拟开展嵌入式、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工业机器人、智能制造、智能科学与技术等专业方向创新创业学习和实践的高校。
- 4) 项目申报人须高校系主任及以上级别老师。

### 5.3 建设要求

立项创新创业教育改革项目须完成以下任务：

- 1) 围绕大学生创新创业教育的教改项目和实施路径。
- 2) 项目执行报告。

3) 其它可分享的项目成果, 包括数字资源、教改论文等。

4) 请明确注明可公开、可共享。

#### 5.4 支持办法

1) 拟支持 20 个合作高校, 建设周期为 2 年。

2) 赛伯特科技平台——校企共建双创实验室、双创空间, 提供师资培训、实习实训、职场训练营、大学生创新应用设计大赛、课题合作、产品孵化、就业推荐; 合作高校须组织教师和学生参加以上活动, 并提供配套资金支持项目。

3) 设立面向全国高校的创业孵化基金, 为合作高校优秀项目提供孵化资金支持; 具体支持方式及合作模式基于上述信息, 校企进行沟通确认。

#### 5.5 申请办法

1) 项目申报人应填写《2017 赛伯特产学合作协同育人项目申报书》;

2) 项目申报人须按教育部产学合作协同育人项目组要求按时提交申报书, 申报书需加盖申报人所在单位的公章, 纸质版申报书一式三份, 邮寄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富丰路 2 号星火科技大厦 8 层, 收件人: 张方杰, 联系电话: 13910651278; PDF 电子版申报书一份, 发送至: zfj@cyb-bot.com。

3) 院校递交申报材料的截止时间为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以电子版申报材料邮件为准)。

4) 赛伯特将组织专家进行申报项目评审, 并按教育部产学合作协同育人项目组要求按时公布入选项目名单;

5) 赛伯特将与项目主负责人所在学校签署项目立项协议书。所立项项目建设执行周期最长 2 年，所有工作需在协议时间内完成。项目负责人提交结题报告后，企业将组织相关专家对项目进行评审验收。

## **6. 大学生实习实训**

### **6.1 建设目标**

大学生实习实训项目面向高等院校的计算机类、电子信息类、机电类、自动化类等理工类专业方向，重点包括嵌入式、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工业机器人、智能制造、智能科学与技术等新兴专业，依托企业优秀工程师人力资源和行业前沿技术需求，提供工程师兼职授课，企业实习实训，提供配套实习场地、住宿、设备、岗位和定制化实训课程内容，联合高校开展学生顶岗实习、课程实训等活动与服务。提升学校学生实习、实训课程质量与实践条件，帮助学生提高理论课程知识到企业产品技术转化的实践能力。

### **6.2 申报条件**

1) 项目申报人为全国高等院校计算机类、电子信息类、机电类、自动化类等理工类专业方向系主任以上级别教师。

2) 项目申报院校已开设嵌入式、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工业机器人、智能制造、智能科学与技术等新兴专业方向或核心课程，专业学生年级不低于二年级。

3) 优先考虑有意向的实质性专业共建的院系或高校。

4) 申报院校需组织所在院校符合实习实训条件的相关专业学生前往基地参加实习实训。

5) 申报院校需负责企业工程师在校兼职授课的授课费用与安排解决食宿。

6) 申报院校需要委派专人负责与企业进行对接，并协助企业完成实习实训工作安排。

### 6.3 建设要求

1) 大学生实习实训需要有专门的实习实践基地，提供专业设备和岗位，配套实习实训课程内容，指导教师，院校指派专门负责的教师全程参与，确保学生实习实践活动安全、有序进行。

2) 学校应集中安排企业工程师兼职授课时间，原则上只针对学生实习、实训课程内容进行授课与培训。

3) 实习实训地基的实训内容丰富多样，设备技术先进，经过一系列岗位模拟、项目式的学习实训，激发学生的学习兴趣和创新意识、增强学生的工程素养和职业精神。

4) 参与学生在嵌入式、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工业机器人、智能制造、智能科学与技术等相关专业已经有 1-2 年的理论知识学习基础。

### 6.4 支持办法

1) 将为 20 个立项项目提供必要的支持，建设周期为 2 年。

2) 公司提供实训场地，负责学生的食宿。

3) 我司将根据学生人数，提供相应经费支持，用于专家讲师的聘请、实习实训学生的食宿补贴等。

4) 赛佰特科技将分阶段派遣经验丰富的讲师、工程师和行业专家，结合行业企业实际需求对参训学生进行培训授课、项目实战和技术指导。

5) 赛佰特科技将根据各合作院校实际情况适时实施和调整实习实训计划，以方便各院校申报人灵活组织相关学生参训。

### 6.5 申请办法

1) 项目申报人应填写《2017 赛佰特产学合作协同育人项目申报书》；

2) 项目申报人须按教育部产学合作协同育人项目组要求按时提交申报书，申报书需加盖申报人所在单位的公章，纸质版申报书一式三份，邮寄地址：北京市丰台区富丰路2号星火科技大厦8层，收件人：张方杰，联系电话：13910651278；PDF电子版申报书一份，发送至：zfy@cyb-bot.com。

3) 院校递交申报材料的截止时间为 **2017年12月31日**（以电子版申报材料邮件为准）。

4) 赛伯特将组织专家进行申报项目评审，并按教育部产学合作协同育人项目组要求按时公布入选项目名单；

5) 赛伯特将与项目主要负责人所在学校签署项目立项协议书。所立项项目建设执行周期最长 **2** 年，所有工作需在协议时间内完成。项目负责人提交结题报告后，企业将组织相关专家对项目进行评审验收。

## **7. 新工科建设**

### **7.1 建设目标**

新工科建设面向高等院校新工科类专业方向，重点包括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工业机器人、人工智能、智能制造、智能科学与技术等新兴工科类专业，与高校共同探索多学科交叉融合的工程人才培养模式，专业建设、跨学科课程教学内容，对传统工科专业进行改造升级，积极开展新兴工科专业建设的研究与探索，深入推进新工科类专业产学研合作办学、合作育人、合作就业、合作发展，实现合作共赢。

### **7.2 申报条件**

1) 项目申报人为全国高等院校新工科类专业，包括计算机类、电子信息类、机电类、自动化类等理工类专业方向系主任以上级别教师。

2) 项目申报院校已开设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工业机器人、人工智能、智能制造、智能科学与技术等新兴工科专业方向或核心课程。

3) 优先考虑有意向的实质性专业共建的院系或高校。

4) 申报院校需要委派专人负责与企业进行对接，并协助企业完成新工科专业建设合作项目。

### 7.3 建设要求

1) 积极开展新工科专业建设的研究与探索，建立工科发展新范式。

2) 根据新形势下，新兴产业对人才的需求，加强产业发展对工程科技人才需求的调研，主动谋划新兴工科专业建设。

3) 将产业和技术的最新发展、行业对人才培养的最新要求引入教学过程，更新教学内容和课程体系，建成满足行业发展需要的课程和教材资源。

4) 推进信息技术和教育教学深度融合，建设和推广应用在线开放课程，充分利用虚拟仿真等技术创新工程实践教学方式。完善新工科人才“创意-创新-创业”教育体系，广泛搭建创新创业实践平台。

### 7.4 支持办法

1) 将为 10 个立项项目提供必要的支持，建设周期为 3 年。

2) 在新工科专业建设、人才培养内容上提供企业需求调研、行业发展报告、技术前沿信息等合作，共谋专业建设。

3) 在新工科专业教学与课程体系内容上进行合作，联合开发课程和教材等教学资源。

4) 利用在线开放课程，虚拟仿真等信息化技术和产品，提供新工科专业教学实践条件建设合作。



5) 提供新工科专业人才实践实训条件，校外实习基地和工程师课程实训兼职授课等服务内容。

6) 搭建新工科专业创新创业实践平台，提供创新创业实践条件建设方案和竞赛平台。

## 7.5 申请办法

1) 项目申报人应填写《2017 赛伯特产学合作协同育人项目申报书》；

2) 项目申报人须按教育部产学合作协同育人项目组要求按时提交申报书，申报书需加盖申报人所在单位的公章，纸质版申报书一式三份，邮寄地址：北京市丰台区富丰路 2 号星火科技大厦 8 层，收件人：张方杰，联系电话：13910651278；PDF 电子版申报书一份，发送至：zjf@cyb-bot.com。

3) 院校递交申报材料的截止时间为 **2017 年 12 月 31 日**（以电子版申报材料邮件为准）。

4) 赛伯特将组织专家进行申报项目评审，并按教育部产学合作协同育人项目组要求按时公布入选项目名单；

5) 赛伯特将与项目主要负责人所在学校签署项目立项协议书。所立项项目建设执行周期最长 **3** 年，所有工作需在协议时间内完成。项目负责人提交结题报告后，企业将组织相关专家对项目进行评审验收。